

銘傳大學(桃園校區)教育研究所暨產學推廣處 110學年度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培育班招生計畫

敬請公告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「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要點」
- 二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10月6日桃教中字第1100089367號函辦理

貳、本培育班特色

- 一、配合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主任甄選儲訓之所需，以培養具有良好品德暨教育專業素養之傑出領導人才。
- 二、本案課程以實務為主軸，以加強甄選知能提昇為要。曾在其他學校已經修過相關培育課程者，歡迎針對實務課程修讀，以強化個人競爭優勢與能力。
- 三、師資陣容堅強，績效卓著，102~104學年校長主任培育班結訓學員，計有31名甄選金榜題名、其中校長5名、主任26名報考錄取。105學年~106學年校長主任培育班結訓學員，計有16名甄選金榜題名、其中校長2名、主任14名報考錄取。
***** 報考桃園市107年國民小學第23期校長、主任甄試，本校培育班結訓學員，計有15名甄選金榜題名、其中校長3名、主任12名報考錄取 *****
***** 報考桃園市108年國民小學第24期校長、主任甄試，本校培育班結訓學員，計有5名甄選金榜題名、其中校長3名、主任2名報考錄取 *****
- 四、完成本培育班所開設課程之學員，於參加桃園市政府中小學候用校長、主任甄試時，得於積分項目加分，每修習六學分可加2分計算，並以加8分為上限。
- 五、修習本學分班所開設課程之學員，於參加本校教育研究所入學考試錄取後，得依規定酌予抵免相關課程學分，最高可抵免12學分。

參、招生計畫

一、開設班別(分二階段)

每階段安排培育課程六門計十二學分，每場4堂課，計54場

二、開課時段、場地

- (一)研習期間：自111年1月到111年9月(暫定)
- (二)研習時段：第一階段 1~6月採每週三 17:30-21:00、每週六 09:00-21:00
第二階段 7~8月採每週一、三、五 17:30~21:00及 7-9月每週六 09:00-21:00
- (三)研習地點：桃園市龜山區銘傳大學(333 龜山區德明路5號，酌收汽機車通行證費)

三、報名方式

- (一)即日起現場受理報名時間：每週1~週5上班日，上午9:00到下午16:00
網路或紙本報名者：請填妥附件報名表後依報名表上的傳真或 mail 回寄即可。
本案網址 <http://mymcu.mcu.edu.tw/> 學分班、下載簡章暨報名表
- 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受理報名，招生人數20名/每班，額滿截止。
- (三)報名地點：銘傳大學桃園校區產學暨推廣處(333桃園市龜山區德明路5號)
- (四)報名專線：03-3593856 洽王小姐 **開放線上報名 <https://reurl.cc/qDkD73>**

四、報名資格

凡現任桃園市中等以下學校，現職專任合格教師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編制內現職教育行政人員，皆可報名，非以上資格者可評估錄取。請有意參加者，先填妥報名申請表回寄推廣教育組收。

五、報名繳交(請先寄回報名申請表，經本校審核後，會再行發送 Email 錄取註冊繳費通知)

- (一)研習費(每學分3000元)：校長培育班每名36000元、主任培育班每名36000元
- (二)學位證書影本(持國外學歷者，需檢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證核可之文件)

六、其他事項

修習完成本期培育班全部課程且經評定成績合格者，由本校頒發培育修習學分證書。

*報名申請表請到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(網址 <http://mymcu.mcu.edu.tw/>)

親愛的主任、組長們:大家好!

教育的一大目的就是促進社會階層流動，擔任校長主任固然艱辛，但至少是一種肩負學校領導職責的重要任務與角色，同時也是社會聲望的表徵。優秀的您，必具有擔負領導職責及向上流動的能力。

在我國教育行政公平、開放制度下，校長主任採甄選制度進行，在職人員自己備考相當辛苦，且會有惰性。透過銘傳為大家安排的一系列培育課程，一方面讓您事半功倍；另一方面鞭策您充實知識與實務經驗。**111年初擬開課研習，歡迎大家揪團參加本校的校長主任培育課程。**

銘傳歡迎大家邁向校長主任之路！敬祝願有多大，力量就有多強！

***教研所碩士在職學分專班受理申請中~(可專案受理，到貴校開班授課)**

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張國保 敬上 110年10月

銘傳大學辦理110學年度[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培育班]報名申請表

填妥本報名申請表後，請先寄到 czwang@mail.mcu.edu.tw 王小姐收

										編號110-				
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性別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報名班別(請勾選):					
連絡地址				聯絡電話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長培育(12學分) 新台幣\$36,0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培育(12學分) 新台幣\$36,000元				
e-mail帳號														
最高學歷	校名：			合格教師證書字號										
	系所名稱：													
服務單位				工作職稱				服務年資						
繳驗資料：證件正本查驗，以影本繳交（現職服務證明需繳交正本），請於影本上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並由人事人員核章。繳交資料請統一影印在A4紙張單面上，並請依下列序號及時間先後裝訂整齊，以利審查作業。				申請人勾選		貴校學校審核 (可免送審)			甄選小組核章 (勾選及核章)					
1.身分證影本（正反面均影印在A4紙張單面上）						人事			校長					
2.學歷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
3.教師證書（或具教師資格之證明）影本														
4.現職服務證明乙份														
報名者簽章				銘傳大學甄選小組核章				備註						
本人以上所填資料均屬實，若有虛假願負一切法律責任								※粗線空格內由相關人員審核，報考人請勿填寫※						
簽章/日期														

專線:(03)359-3856 傳真：(03)359-3855